

证券代码：002895

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87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（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895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彭威洋、刘胜安、张海波、胡北忠、余雨航、朱家骅，合计6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的议案》

因经营活动需要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贵阳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融资贷款。融资方式、融资期限、融资金额及融资时间以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（包括但不限于《借款合同》、《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合同》等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27日